中共常州工学院委员会文件

常工党 [2020] 45号

关于成立学生社团建设管理评议委员会 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(党总支)、党工委、直属党支部: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社团的建设管理,充分发挥学生社团 育人功能,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、共青团中央《高校学生社 团建设管理办法》(教党[2020]13号)文件要求,经研究, 决定成立学生社团建设管理评议委员会,现将有关具体事项 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架构

主 任: 王传金

副主任: 吕莹璐 许文婷

成 员: 王传金 吕莹璐 许文婷 罗兰英 曹鸣谦

崔涛顾勇夏天静李殷

二、工作职责

1. 负责对学生社团注册登记及年审进行评议审核。

2. 负责对社团星级评定,社团活动积极分子、优秀社团干部和优秀社团指导教师评选进行评议审核。

